

股票简称：新力金融

证券代码：600318

公告编号：临2016—033

安徽新力金融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第一大股东进行股票质押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安徽新力金融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16年6月30日接到公司第一大股东安徽新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新力投资”）通知，新力投资将其持有的公司31,250,000股质押给安徽国元信托有限责任公司。

截止本公告日，新力投资持有公司股份42,785,605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17.68%。新力投资本次质押31,250,000股，占其持有公司股份的73.04%，占公司总股本的12.91%。本次质押后，新力投资累计质押公司股份42,430,000股，占其持有公司股份的99.17%，占公司总股本的17.53%。

新力投资进行上述股票质押的目的是为了公司融资，满足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。公司资信情况良好，具备资金偿还能力，本次质押风险可控，不存在可能引发平仓风险或被强制平仓的情形，未出现导致公司实际控制权发生变更的实质性因素。

特此公告。

安徽新力金融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6年7月1日